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4458

第1頁 /5頁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二甲苯酚 (Xylenol)
其他名稱：—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有機合成、防腐消毒、醫藥、溶劑、抗氧劑。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

二、危害辨識資料

物品危害分類：急毒性物質第3級（吞食）、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1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1級、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毒性）第2級
標示內容： 象 徵 符 號：骷髏與兩根交叉骨、腐蝕、環境 警 示 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吞食有毒 造成嚴重皮膚灼傷和眼睛損傷 造成嚴重眼睛損傷 對水生生物有毒並具有長期持續影響 危害防範措施： 若與眼睛接觸，立刻以大量的水洗滌後洽詢醫療 如遇意外或覺得不適，立即洽詢醫療 避免釋放至環境中 穿戴適當的防護衣物、手套、戴眼罩／護面罩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二甲苯酚 (Xylenol)
同義名稱：2,6-Dimethylphenol、1-Hydroxy-2,6-dimethylbenzene、2,6-DMP、Xylenol、Dimethylphenol、2,6-Dimethyl-hydroxy-benzene、Hydroxydimethylbenzene、2,6-Xylenol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576-26-1
危害物質成分 (成分百分比)：100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 入：1.若發生危害效應時，應將患者移到新鮮空氣處。2.若無呼吸，立即進行人工呼吸。3.立即送醫。 皮膚接觸：1.將受污染的衣物和鞋子移除，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 15 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3.受污染的衣物和鞋子於再次使用前，須徹底清洗和乾燥。4.銷毀受污染的鞋子。 眼睛接觸：1.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眼睛 15 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 食 入：1.若吞食，給予大量的水，切勿催吐。2.立即就醫。3.只有在合格醫師指示下，才可進行催吐。4.若患者已失去意識或痙攣，不可經口餵食任何東西。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皮膚接觸或吞食有害、皮膚灼傷、眼睛灼傷。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4458

第2頁 /5頁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患者食入時，考慮洗胃、給予活性碳糖漿及導瀉。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 1.化學乾粉、泡沫、水霧。
- 2.大火時，建議使用泡沫或水霧噴灑進行滅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 1.若發生火災，則屬於中等火災危害。

特殊滅火程序：

- 1.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
- 2.大火時，在安全距離或受保護區域進行滅火。
- 3.遠離貯槽兩端。
- 4.築堤圍堵後廢棄處置。
- 5.勿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配戴全身式化學防護衣及空氣呼吸器（必要時外加抗閃火鋁質被覆外套）。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隔離危害區域，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2.進入局限空間前先行通風。

環境注意事項：1.避免熱、火焰、火星和其他引火源。2.移除引火源。

清理方法：1.不要碰觸外洩物。2.在安全許可下，設法止漏。3.利用水霧來降低蒸氣。

4.少量洩漏：用砂或其他不燃物質吸附，並將該吸附之物質放置於適當之容器內作廢棄處置。

5.少量固體洩漏，將容器搬到安全地區遠離洩漏區。

6.大量洩漏：築堤圍堵後廢棄處置。

7.釋放到空氣中：利用水霧來降低蒸氣。

8.釋放到土壤中：築堤造窪坑以圍堵外洩物。用塑膠布或防水布覆蓋以降低外洩物蔓延及免於與水接觸。

9.釋放到水中：用吸水布、防漏襯墊或防漏套覆蓋，並用活性碳吸收，而後利用抽吸軟管吸取、移除。使用機械設備來收集外洩物。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1.避免所有個人接觸，包括吸入。2.若有過度暴露風險時，應穿戴個人防護衣。3.在通風良好處處置。4.避免物質蓄積在窪地及污水坑。5.不要進入局限空間。6.避免該物質接觸到人體、食物或食物器皿。7.避免吸煙、暴露於裸光或引火源。8.操作時禁止飲食或吸煙。9.避免接觸不相容物質。10.容器不使用時需緊閉。11.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12.處置後務必用水及肥皂洗手。13.工作服應分開清洗。14.受污染衣物於再次使用前須徹底清洗。15.維持良好的職業工作習慣。16.定期偵測空氣品質，確保維持工作環境之安全。

儲存：1.使用玻璃容器、聚乙烯或聚丙烯容器儲存。2.檢查容器是否有清楚的標示和免於溢漏。3.避免與氧化劑反應。4.貯存於原容器。5.保持容器緊閉。6.禁止吸煙、暴露於裸光或引火源。7.貯存於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地方。8.遠離不相容物質及糧食容器。9.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並定期測漏。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提供局部排氣或製程密閉的通風系統。

控制參數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4458

第3頁 /5頁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p>個人防護設備：</p> <p>呼吸防護：1.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需要呼吸防護。2.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3.在使用前，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p> <p>4.使用任何壓力需求式或其他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或是任何壓力需求式或其他正壓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p> <p>5.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使用任何壓力需求式或其他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逃生型設備。或是任何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p> <p>手部防護：1.化學防護手套。</p> <p>眼睛防護：1.防濺安全護目鏡。2.面罩。3.提供緊急眼睛清洗裝置或是快速淋浴裝置等。</p> <p>皮膚及身體防護：1.化學防護衣。</p>			
<p>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p> <p>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p>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無色或白色結晶固體薄片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49 °C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212 °C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73 °C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閉杯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
密度：—	溶解度：可溶於熱水、醇類、苯、氯仿、醚類、有機溶劑、氫氧化鈉溶液。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常溫常壓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1.氧化劑（強）：火災及爆炸危害。
應避免之狀況：1.避免熱、火焰、火星和其他引火源。2.若暴露在熱源下可能會導致容器破裂或是爆炸。
應避免之物質：氧化性物質。
危害分解物：熱分解會產生碳氧化物。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眼睛、食入
症狀：刺激、灼傷，以及造成血液、呼吸道、循環及心血管系統之影響。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4458

第4頁 /5頁

<p>急毒性：吸入：1.可能造成刺激。2.部份酚類衍生物會造成血液、呼吸道、循環及心血管系統之影響。</p> <p>皮膚：1.可能造成皮膚嚴重刺激及灼傷。2.可能經由皮膚吸收至體內。3.部份酚類衍生物會造成血液、呼吸道、循環及心血管系統之影響。</p> <p>眼睛：1.可能造成眼睛嚴重刺激及灼傷。</p> <p>食入：1.部份酚類衍生物會造成血液、呼吸道、循環及心血管系統之影響。</p> <p>LD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296 mg/kg（大鼠，吞食）</p> <p>LD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1 gm/kg（兔子，皮膚）</p> <p>LC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p> <p>100 mg（兔子，眼睛）造成刺激</p>
<p>慢毒性或長期毒性：1.其長期健康影響視暴露濃度及時間而定，重複或長期皮膚、眼睛接觸腐蝕性物質可能會造成皮膚炎、結膜炎或與急性暴露相似的效應。</p>

十二、生態資料

<p>生態毒性：LC₅₀（魚類）：—</p> <p>EC₅₀（水生無脊椎動物）：11200 µg/L/48 H（Daphnia magna）</p> <p>生物濃縮係數（BCF）：37（估計）</p>
<p>持久性及降解性：</p> <p>1.釋放至土壤中，預期從濕土壤表面揮發是其重要流佈機制。在硬質且含碳之木質壤土中，完整的生物降解約需4-14天。</p> <p>2.釋放至水中，此物質會被水中懸浮固體或沉澱物輕微吸附，預期從水表面揮發是其重要流佈機制，在河流及湖水的半衰期分別約為6天和49天。</p> <p>3.釋放至空氣中，此物質會以蒸氣相單獨存在於大氣中，蒸氣相物質會與光化學產物之氫氧自由基反應，半衰期約為5.8小時。</p> <p>半衰期（空氣）：—</p> <p>半衰期（水表面）：—</p> <p>半衰期（地下水）：—</p> <p>半衰期（土壤）：—</p>
<p>生物蓄積性：預期在水中生物體具中度生物濃縮性。</p>
<p>土壤中之流動性：預期在土壤中具中度移動性。</p>
<p>其他不良效應：—</p>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p>廢棄處置方法：</p> <p>1.參考相關法規處理。</p> <p>2.儘可能回收或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p> <p>3.在合格場所焚化殘留物。</p> <p>4.可能的話回收容器，或在合格掩埋場廢棄。</p>

十四、運送資料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4458

第5頁 /5頁

聯合國編號：2261
聯合國運輸名稱：二甲苯酚，固態
運輸危害分類：6.1
包裝類別：II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3.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4.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5.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 RTECS 資料庫，TOMES CPS 光碟，Vol.71，2007 2. ChemWatch 資料庫，2007-1 3. OHS MSDS 資料庫，2007 4. HSDB 資料庫，TOMES CPS 光碟，Vol.71，2007	
製表者單位	名稱：— 地址/電話：—	
製表人	職稱：—	姓名（簽章）：—
製表日期	96.12.1	
備 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上述資料由勞委會委託製作，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用性，尤其需注意混合時可能產生不同之危害，並依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之相關規定，提供勞工必要之安全衛生注意事項。